**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关于举办银行业“营改增”政策解读与实务应对**

**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银行机构:**

根据“十二五”计划纲要和国务院整体部署，银行业“营改增”将于2016年全面实施。“营改增”将对银行的产品定价、销售管理、投资管理、采购管理、计划预算管理、费用管理、会计核算、税务管理、信息系统等各经营管理环节将产生较大影响。银行业应提前做好应对“营改增”的充分准备，梳理和研究因“营改增”给企业管理带来的变化和影响，并积极制定应对措施，及时进行调整变革，最大程度消除营改增带来的不利影响，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提升银行的整体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为帮助各银行单位准确把握营改增政策内函，全面梳理营改增税务风险点，推动相关业务准备及实务应对工作的顺利开展，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在充分调研银行单位业务需求之后，结合财政部有关银行业营改增政策实施进度安排，将于2015年12月举办一期“银行业营改增政策解读与实务应对高级研修班”，旨在通过政策解读、实务应对、案例分析等多种方式，为银行高管层及财务骨干人员全面分析及解决在管理和执行层面的关键性问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地点**

研修时间：2015年12月14-16日（13日报到）

研修地点: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联系人：刘青云

联系电话： 15010697624

**二、培训内容及师资安排**

**课题一：银行业银行业营改增方案设计与政策解读**

**授课老师：马莉女士 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学院教授**

一、金融业实施营改增的背景

二、营改增试点情况介绍

三、金融业营改增方案与解读

1. 利息收入
2. 中间业务收入
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4. 金融商品买卖
5. 贴现
6. 逾期利息
7. 利息支出
8. 固定资产
9. 政策衔接

四、挑战与机遇：金融企业如何做好改革准备

**课题二：银行业“营改增”涉及系统准备实务工作介绍**

**授课老师：余军先生 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税务管理处处长**

1. 拥抱营改增，抓住机遇，迎接挑战
2. 营改增对银行业经营的影响
3. 营改增对银行业管理的影响
4. 营改增对银行信息系统的影响
5. 银行应对营改增的工作思路
6. 银行如何构建增值税管理系统

**课题三：增值税税控系统及银行业发票管理**

**授课老师：国家税务总局货物与劳务司专家**

1. 发票管理的相关法规
2.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管理规定
3.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刑事责任
4. 银行如何建立发票管理系统
5. 银行如何防范发票风险
6. 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
7. 税控系统升级版
8. 电子发票

**课题四：银行业“营改增”应对方案设计**

**授课老师：孙治红女士 北京华政税务师事务所总经理**

1. 增值税政策要点和风险点
2. 银行业务的税务处理
3. 利息收入的增值税处理
4. 贴现业务的增值税处理
5. 手续费收入的增值税处理
6. 金融商品买卖的增值税处理
7. 延期利息的增值税处理
8. “营改增”后税收优惠政策的延续处理
9. 代收款业务的增值税处理
10. 价外费用的增值税处理
11. 资产采购的增值税处理
12. 银行营改增的应对工作
13. 数据测算：营改增对银行财务指标的影响
14. 银行产品及业务流程梳理：调研访谈、业务及产品梳理、客户及供应商梳理、合同梳理、IT系统影响等
15. 价税分离方案设计
16. 财务系统改造
17. 产品定价管理
18. 采购管理
19. 费用管理
20. 增值税制度体系建立：机构及岗位设置，《增值税管理制度》《专用发票管理办法》《增值税扣税凭证管理办法》《汇总纳税管理办法》《增值税会计核算办法》
21. 合同与制度修订
22. “营改增”过渡期管理

**课题五：新金融时代与财务管理新思维**

**授课老师：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三、研修对象**

各类银行机构的经营管理层高管人员、财务及业务部门主要负责人及业务骨干，计划招生120人。

**四、研修费用**

1、每人收费3000元（含培训费、场地费、结业证书等费用）；

2、食宿费每人每天265元（含独立学员公寓、三餐及文体设施使用）。

**五、报名截止时间**

报名截止至2015年12月10日。

**六、学院地点**

到达路线：机场没有直达学院的公交车。若自行前往学院，乘的士最为方便，有两条线路：路线一：机场—金尚路或成功大道—莲前大道—云顶隧道—厦门国家会计学院，该路线途经市区，打车约35-40元，耗时约20-25分钟，上下班高峰期可能堵车。路线二：机场—环岛路—厦门国家会计学院，该路线全程经过环岛路，不堵车，打车约55元，耗时约20分钟。

**七、结业证书**

培训班结束后由厦门国家会计学院颁发结业证书。

**八、报名程序**

详见附件一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教务处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附件一**

**报 名 回 执 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学员姓名 | 性别 | 职 务 | 电 话 | 传 真 | 手 机 | 电子信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将报名表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liuqingyun@hztax.net,或传真至010-65536320。联系人：刘青云联系电话： 15010697624报名成功后培训费、食宿费可于报到日到院交纳（现金或刷卡，退房离校时领取正式发票）。厦门国家会计学院联系人：万琼老师 0592-2578199(办公)备注：学院谢绝学员携带家属和小孩，谢谢！ |